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开竞投获得威海市国土资源局公开挂牌出让的威海市经开区大庆路北、疏港路西公告编号:威国土经告字[2013]9号,地块编号:371002007006GB00039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商服用地、公共服务用地,宗地面积为191185m<sup>2</sup>,容积率1.01且≤1.82,成交总价为人民币521939600元。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 证券代码:60313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13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北京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房地产")通知,兴源房地产将其所持原质押给华贵诚信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11,859,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进行了解除质押,并于2013年8月9日在中证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

截至本公告日,兴源房地产共持有公司股份27,501,325股(其中限售流通股9,5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3%。本次解质后,兴源房地产剩余质押公司股份9,5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0%。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3日

##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3年8月12日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8月13日

基金名称	东方利群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利群混合
基金主代码	400022
前端交易代码	400022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户人代码	50390000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02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343,308,985.95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1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17日生效。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8月13日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负责融资券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十七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状况等实际情况决定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实行余额管理,待偿还余额最高不超过净资产的60%,并以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额度为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限额内,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期限和发行方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根据债券市场状况,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利率或发行价格。以上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相关公告请见分别见公司于2012年5月8日和2012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公司已于2012年9月收到中国银行《关于人民币银行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2]229号)。根据该通知,中国银行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35亿元,有效期一年。公司在有效期内自主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时机、规模和利率等各项要素。

根据中国银行《银发[2012]229号》通知,公司定于近期发行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类型: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4. 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为95亿元

5. 最高发行余额:人民币135亿元(RMB13,500,000,000.00元)

6.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30亿元(RMB3,000,000,000.00元)

7. 债券期限:90天

8. 债券面值:本期短期融资券面值为100元

9. 发行价格:本期短期融资券按面值100元发行

10. 发行利率: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固定利率,发行利率通过招标系统招标决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利率不变,本期短期融资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1. 发行方式:本期短期融资券通过招标发行的发行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内利率招标方式发行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3-089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负责融资券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十七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状况等实际情况决定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实行余额管理,待偿还余额最高不超过净资产的60%,并以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额度为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中国人民银行核定的限额内,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期限和发行方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根据债券市场状况,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利率或发行价格。以上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相关公告请见分别见公司于2012年5月8日和2012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公司已于2012年9月收到中国银行《关于人民币银行关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2012]229号)。根据该通知,中国银行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135亿元,有效期一年。公司在有效期内自主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时机、规模和利率等各项要素。

根据中国银行《银发[2012]229号》通知,公司定于近期发行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基本情况如下:

1. 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

2. 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券类型: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

4. 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发行人待偿还短期融资券余额为95亿元

5. 最高发行余额:人民币135亿元(RMB13,500,000,000.00元)

6.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30亿元(RMB3,000,000,000.00元)

7. 债券期限:90天

8. 债券面值:本期短期融资券面值为100元

9. 发行价格:本期短期融资券按面值100元发行

10. 发行利率:本期短期融资券采取固定利率,发行利率通过招标系统招标决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利率不变,本期短期融资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1. 发行方式:本期短期融资券通过招标发行的发行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内利率招标方式发行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48

##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公司于2013年6月26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3年8月11日上午9:00在河南省新郑市市直局三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本公司董事局全体董事出席,由董事局主席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局主席王建勋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局主席的议案。

会议由董事局主席王建勋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局主席的议案。</p